

重庆市渝北区大盛镇人民政府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区政府：

根据《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1 年全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有关要求，2021 年我镇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为切实提升我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战略，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和区委的中心工作，高质量统筹推进我镇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理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市、区委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任务，持续抓好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强化行政执法责任制，进一步推进我镇政府各项工作向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运行转变，努力打造法治、廉洁、效能、诚信的示范性政府，为促进全镇经济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为我区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贡献大盛力量。

二、法治政府建设

（一）健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组织，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严格按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调整充实法治政府建设领导机构，细化领导小组成员分工，明确各成员职责，成立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其他镇领导为副组长，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社区、各行政村配套建立相应的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创建工作的领导。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办公室配合抓的工作局面。同时根据区委、区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专题讨论，细化安排，统筹引领法治政府创建工作。

（二）健全依法决策制度机制，提高行政决策质量

根据市、区关于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的相关文件规定完善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制度，紧密结合我镇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实际需要，抓好规范性文件的起草、审查和制定，提高规范性文件质量。一是严格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制定和发布规范性文件，做到不与法律、法规、规章相抵触。制定规范性文件按照调研起草、征求意见、协调分歧、法律审查、讨论决定、签发公布的程序进行。制定涉及公共利益、社会影响较大的政府规范性文件时，坚持通过公开征求意见、举行听证等方式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二是建立健全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修改、废止及定期清理制度。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监管，做到依法决策。对已有规范性文件，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我镇社会经济发展需要，做好清理工作，确保文件的适用性和有效性，及时向社会公布制定的规范

性文件。建立健全规范性文件实施情况评估制度和社会公众对规范性文件提出意见、建议受理制度。三是严格遵循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进一步坚持和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规定，严格执行《重庆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将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五大程序”落实到实处，按要求健全了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和政府决定相结合的依法决策机制。按照有关规定，通过自查本年内我镇无决策严重失误或依法应当及时作出决策但久拖不决造成重大损失、恶劣影响的不规范行为。

（三）建立健全科学有效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

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虚心听取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认真执行向本级人大及人大主席团报告工作制度，高度重视人大代表提案办理工作，按时办复率达 100%。自觉履行法院生效裁判。加大行政复议工作力度，贯彻实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重视行政复议在化解行政争议中的作用，畅通复议渠道，规范复议程序，提高复议质量，加强行政复议能力建设。强化社会监督，进一步完善群众投诉、举报违法行为制度和途径，认真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按照《信访条例》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信访工作责任制和具体信访事项的处理规则，及时督查信访事项的办理，依法处理好各类社会矛盾。

（四）持续做好政务公开

认真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执行“五项公开”制度，充分保障人民群众对政务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一是加大政务公开力度，特别是加强对镇政府财政预决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工程项目、惠民政策、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的政府信息公开。二是对于人民群众申请公开的政务信息，可以公开的必须依法公开，不可以公开的政务信息要及时告知群众并说明相关理由。

（五）明晰权责，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积极配合上级改革部署，深入开展职权清理，编制职权运行工作流程图。根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执法程序，按照公正、合法、高效、便民的原则，对每一项行政权力运行流程进行优化，逐一编制职权运行工作流程图，明确执法行为的工作步骤、顺序、时限、形式和标准，使行政执法的各个程序、各个环节互相有机衔接，防止脱节，保证执法活动公正、公开、高效、有序开展。加强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智慧型政务服务建设，提升便民服务大厅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打通政务服务“最后一公里”。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清理《不符合营商环境条例》的现行规定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性文件，全心全意服务镇域市场主体，积极践行“放管服”工作，提供良好的法律服务氛围和辖区营商环境。

（六）提升普法力度，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一是党委中心学习组年初制定会前学法计划，落实学习内容、学习时间、学习教材、学习笔记，党委中心组成员建立了专门的学法专用笔记；二是各党委委员根据分工任务，负责抓好分管工作范围内的法律法规政策知识学习，做好法律知识的有效宣讲；三是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工作，领导干部要带头遵守法律法规政策，以身作则，将法治建设纳入干部用人管理，全面提高工作人员的政策水平及工作能力。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制度”，加大对《行政处罚法》等多项涉及政府日常工作的法律、法规的培训学习力度，增强了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的意识，提高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解决问题的能力，为百姓营造了有法可依，懂法、用法的良好政务办事环境。四是完善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制度，健全举报、投诉制度，及时发现和纠正违法或者不适当行政行为。重点在食品安全、交通运输、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领域开展多次专项整治。

（七）积极化解社会矛盾、提升社会满意度

一是健全依法化解纠纷机制，完善行政调解制度，规范行政调解程序。进一步健全了政府负总责、各村、属各部门为主体的行政调解工作机制。二是积极探索以行政调解为核心的专业化纠纷调解机制，着力推进土地管理、社会保障等领域老难信访纠纷的调解工作，排查矛盾纠纷均成功化解。三是健全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相衔接的大调解联动机制，实现各类调解主体

的有效互动。四是全面落实“平安创建”“社会满意度”提升工作，通过持续努力，为我镇构建了和谐稳定的生产生活环境。

（八）助力疫情防控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严格按照上级要求依法依规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依法宣传防疫各项法律法规知识，依法排查外地来我辖区人员，专项开展“因疫情产业发展守影响贫困户需求调查”“重点涉疫涉稳人员、矛盾纠纷排查”，通过解释、教育，引导矛盾纠纷涉事主体通过合法渠道表达诉求，运用法治的手段为疫情防控营造了稳定的环境。

三、下一步打算

2021年我镇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扎实推进，取得了一定成果，但仍存在着一些问题，例如思想重视程度不够，法治政府建设力度有待继续加强等，后期我镇将围绕以下几点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1.镇机关各办公室要继续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目标和要求为导向，形成工作合力，切实落实工作措施，共同提高法治政府建设的全面性、科学性和实效性。

2.镇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将组织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督查和指导，狠抓落实，开展经常性检查和评价，寻找存在的新问题、新情况，提出解决的新思路、新举措。

3.进一步健全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协调机制。镇党委主要领导定期牵头研究部署法治建设工作，将法治建设责任传导至班子成

员、各办公室及各村（居），定期听取法治建设有关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4.持续深化“放管服”工作，提高普法力度，提升全镇干部群众的法律素养，为全镇百姓生产生活提供了稳定环境，继续加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服务市场主体，为我镇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提供强大支撑。

重庆市渝北区大盛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0日